

新北市 113 年度語文競賽-國語演說指導實作工作坊計畫(中學)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為增能賦權，成立語文種子教師團隊，提供教師專業成長機會，並發掘學生語文潛能。
- 二、藉由工作坊成員之研討與實作，奠定學生堅實語文基礎，並厚植教師語文教學實力。
- 三、透過專家指導、校際交流等方式相互觀摩，精進學生的語文表達能力，並有效提升學生學習語文的興趣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新莊區頭前國中

參、研習日期：113 年 5 月至 6 月(研習日期列於後)

肆、研習地點：

中學組：新北市新莊區頭前國中

伍、研習課程表：如附件一。

陸、研習人員：本市公私立國中高中對此主題感興趣之教師及選手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新北市各級教師請於 113 年 5 月 10 日(星期五) 16:00 前至新北市校務行政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，如有問題請洽： 頭前國中 02-85222862*100 教務主任、101 教學組

捌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參與研習者請在學校實際指導學生，以落實工作坊之分享討論，型塑學習共同體。
- 二、研習經錄取並全程參加實作工作坊之教師，本局同意研習時間核予公假派代出席。
- 三、全程參與並實際指導學生者，核發研習時數 12 小時(請假者扣除時數)。
- 四、本研習為培訓與語文指導種子教師之重要研習，一經錄取須全程參與。報名後不克出席者，請依下列程序辦理：
 - (一)主辦單位尚未審核錄取與否之前，發現研習當日不克出席者，請於上開網站取消報名(經網路錄取後無法取消者，請致電承辦學校，審核欄列為「不錄取」)。
 - (二)研習當日臨時無法出席者，請電話與承辦單位聯繫，並於研習後 3 天內填妥「研習請假單」，傳真至頭前國中(02)85212202 註明教務處教學組辦理請假事宜(假單附於研習手冊)。
- 五、請與會人員儘量搭乘大眾交通系統前往研習會場；研習單位未提供汽車停車位，只提供機車停車位，但需填車號事先報備。

玖、研習經費：由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。

拾、敘獎

承辦本案有功人員，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 7 條第 2 項第 3 款第 6 目、「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」第 12 條第 6 項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 2 項第 2 款，核予嘉獎 1 次以 4 人為限，含主辦人 1 人嘉獎 2 次。

拾壹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透過研習培訓 20 位種子教師，提升教師有效教學及語文培訓知能。
- 二、研習課程理論與實務兼具，能倡導正確教育理念，有效提升教學品質。

附件一：

新北市 113 年度語文競賽-國語演說指導實作工作坊課程表

國中組及高中組	
日期	課程內容
113 年 5 月 14 日 星期二 13:30-16:30	做孩子的貴人~指導老師參加 (選選手的策略與訓練計劃)
113 年 5 月 28 日 星期二 13:30-16:30	舞台魅力的展現~指導老師帶選手參加 (台風與語調訓練)
113 年 6 月 11 日 星期二 13:30-16:30	吸引人的演說稿~指導老師帶選手參加 (題目分析與文章架構)
113 年 6 月 18 日 星期二 13:30-16:30	分組題目練習與成果發表 ~指導老師帶選手參加

附件二、頭前國中地圖

新北市立頭前國中位置圖及大眾運輸工具資訊

因校園無停車空間，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停至附近停車場



校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原路 2 號

交通資訊：

交通 公車	中原路	*615, 617, 652, 803, 813, 813 區, 835, 918, F202, *橋 17, 內科 12
	思源路	*617, 652, 835, 920, 959, 982(環狀先導), 橋 17, 橋 21, 內科 11, 林口-板橋(跳蛙)
	福美公園	*F202
	福壽公園站	*F205
	福壽公園	*F202, 橋 21
捷運系統	*桃機線 A3 站、*環狀線幸福站、*新莊線頭前庄站	
快速公路	快 64(新北大道)、快 65(中環路)、縣 108(思源路)、省 1(中正路)、省 2(新北大道)、國 1(中山高)	